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南車股份有限公司 CSR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1766)

海外監管公告

重大合同公告

此海外監管公告是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發出。

中國南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近期簽訂了若干項重大合同，合計金額約75億元人民幣，具體情況如下：

1. 本公司全資子公司南車南京鋪鎮車輛有限公司與中國鐵路建設投資公司簽訂了價值19.1億元人民幣的客車銷售合同，在2011年內完成交付。
2.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南車青島四方機車車輛股份有限公司與廣州市地下鐵道總公司簽訂了價值14.1億元人民幣的地鐵車輛銷售合同，在2012年內完成交付。
3. 本公司全資子公司南車株洲電力機車有限公司與上海軌道交通11號線南段發展有限公司簽訂了價值12.1億元人民幣的地鐵車輛銷售合同，在2014年內完成交付。
4. 本公司全資子公司南車株洲電力機車有限公司與鄭州市軌道交通有限公司簽訂了價值9.1億元人民幣的地鐵車輛銷售合同，在2013年內完成交付。
5. 本公司全資子公司南車株洲電力機車有限公司與寧波市軌道交通集團有限公司簽訂了價值為8.3億元人民幣地鐵車輛銷售合同，在2014年內完成交付。

6. 本公司全資子公司南車眉山車輛有限公司、南車二七車輛有限公司與中鐵特貨運輸有限責任公司簽訂了總價值3.4億元人民幣的SQ6型貨車銷售合同，在2011年內完成交付。
7. 本公司全資子公司南車二七車輛有限公司與天津和大國際貿易有限公司簽訂了價值1.4億元人民幣的NX70A型貨車銷售合同，在2011年內完成交付。
8. 本公司全資子公司南車長江車輛有限公司與中鐵物資總公司進出口有限公司簽訂了價值1.8億元人民幣的礦石漏斗車出口合同，在2011年內完成交付。
9. 本公司全資子公司南車長江車輛有限公司與澳大利亞Pacific National Pty Limited公司簽訂了價值3.2億元人民幣的煤炭漏斗車出口合同，在2011年內完成交付。
10. 本公司全資子公司南車株洲電力機車研究所有限公司與甘肅華電阿克塞風力發電有限公司簽訂了價值2.2億元人民幣的風力發電機組銷售合同，在2011年內完成交付。

上述合同總金額約佔本公司中國會計準則下2009年營業收入的16.2%。

承董事會命
中國南車股份有限公司
趙小剛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11年2月18日

於本公告刊發之日，執行董事為趙小剛先生、鄭昌泓先生、唐克林先生及劉化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吉斌先生、楊育中先生、陳永寬先生、戴德明先生及蔡大維先生。